
THE HONG KONG SOCIETY FOR THE AGED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2024年10月19日舉行的一般慈善籌款活動-賣旗日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及收支結算表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 FD/T015/2024)

A & M CPA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ractising)

日聰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THE HONG KONG SOCIETY FOR THE AGED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CONTENTS
內容

FLAG DAY FUND-RAISING ACTIVITY HELD ON 19 OCTOBER 2024
2024年10月19日舉行的一般慈善籌款活動 - 賣旗日

	頁數 PAGES
Independent practitioner's assurance report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	1-2
Income and expenditure account 收支結算表	3
Notes to the income and expenditure account 收支結算表附註	4



A & M CPA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ractising)

日聰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Unit 13, 7/F.,
Wing On Plaza,
62 Mody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2號
永安廣場7樓13室
Tel : (852) 2393 3221
Fax : (852) 2393 3299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

致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以下簡稱「獲發許可證的機構」）董事會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15/2024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社會福利署（「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我們應要求對隨附本報告書關於獲發許可證的機構於2024年10月19日舉行的全港賣旗日籌款活動（「有關活動」）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董事的責任

根據社會福利署發出的公開籌款許可證所列條件，董事須負責按照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隨附的收支結算表，列出有關活動所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列報收支結算表的內部監控，使收支結算表反映有關活動所籌集的捐款及實際開支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執業會計師的獨立性和質量管理

我們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職業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關注、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會計師事務所採用《香港質量管理準則》第1號，並要求事務所設計、執行及營運一套完善的質量管理系統，包括關於要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規定及可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和程序。

執業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鑒證工作的結果對隨附的收支結算表作出結論，並向董事報告。

我們已根據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 3000 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公會所頒佈實務說明第 850 號（經修訂）「有關獲發社會福利署公開籌款許可證的賣旗日、一般慈善籌款活動和募集已簽署的捐款授權書之報告」（“Reporting on Flag days, General Charitable Fund-raising Activities and Solicitation of Signed Authorisation Forms Covered by Public Subscription Permits issued by the Social Welfare Department”）進行工作。我們已計劃及執行有關的工作，以對以下的結論獲取有限保證。

由於我們按照應聘條款進行工作的範圍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我們的工作包括採取有限程序獲取充份和適當的憑證以作出結論，例如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對財務數據實施分析程序及其他我們認為必要的程序。在有限鑒證工作中進行的程序，其性質及時間與合理鑒證工作不同，而範圍亦較小。因此，在有限鑒證工作中獲得的保證水平大幅低於在合理鑒證工作中所獲得的。



A & M CPA LIM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ractising)

日聰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Unit 13, 7/F.,
Wing On Plaza,
62 Mody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Hong Kong.
香港九龍尖沙咀麼地道62號
永安廣場7樓13室
Tel : (852) 2393 3221
Fax : (852) 2393 3299

獨立執業會計師鑒證報告(續)

致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以下簡稱「該慈善機構」) 董事會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15/2024

固有的局限


基於有關活動以現金收支，我們難以確定獲發許可證的機構的收支結算表及帳冊與帳目紀錄是否已包括所有有關活動的交易，亦難以量化其對收支結算表的潛在影響。因此，我們僅與按照獲發許可證的機構帳冊及帳目紀錄所載交易編製的收支結算表作出報告。

結論

根據以上所述，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隨附的收支結算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反映我們所獲取按照附註2所載的編製基準而編製的帳冊及帳目紀錄所載有關活動籌集的總捐款及實際開支。

擬作用途及使用者

本報告僅為協助獲發許可證的機構遵守社會福利署就有關活動所發出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FD/T015/2024所列的條件而編撰，不擬亦不得用作其他用途。我們同意獲發許可證的機構可向社會福利署署長提供本報告，而毋須再徵詢我們意見。



日聰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香港執業會計師

香港， **31 DEC 2024**

葉耀輝

執業證書編號 P04203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於2024年10月19日舉行之全港賣旗日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 FD/T015/2024)

收支結算表

	港幣
收入	
街頭賣旗收入	1,024,095.90
金旗及紀念品義賣收入	492,758.40
捐款	219,050.24
	<u>1,735,904.54</u>
支出	
審計費	4,800.00
袋理易	39,440.00
保險	5,655.65
賣旗錢袋	34,480.00
印刷及文具	28,202.51
紀念品製作費	32,877.17
宣傳	987.52
解款服務	7,672.00
	<u>154,114.85</u>
淨收入	<u><u>1,581,789.69</u></u>

由董事會於 31 DEC 2024

批核及授權。



Mr Anders C M Yuen

董事



Dr Edward M F Leung

董事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於2024年10月19日舉行之全港賣旗日

(公開籌款許可證編號: FD/T015/2024)

收支結算表附註

1. 一般事項

賣旗日籌款活動的目的是籌募經費以用作提倡長者健康，包括復康活動、疾病預防、認知服務、社交及康樂的員工薪酬(包括專業職級及非專業職級)及營運開支(包括購買所需活動器材)。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收支結算表以原值成本法編製。

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收入確認

賣旗及紀念品收入在買方已接納旗子及紀念品及收到付款而確認入賬。

捐款於確實後按應計基準確認入賬。

支出

有關籌款活動的開支按應計基準確認入賬。

3. 存入銀行之捐款

賣旗日籌得的所有款項[即港幣1,735,904.54元]在支付賣旗日開支及 / 或用於許可證上註明的籌款目的之前，已在2024年11月16日及之前存入獲發許可證機構指定的銀行帳戶。

4. 稅項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已根據《稅務條例》第88條註冊為認可慈善機構，是次活動可獲豁免繳稅。